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4-068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大千生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控股股东协议转让事项已完成过户登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改选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部分董事、监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许峰先生、副董事长关奕女士、董事王正安先生、蒋琨女士、覃思女士、独立董事王红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许峰先生、王正安先生、蒋琨女士、覃思女士辞去上述职务后,继续担任公司任职,关奕女士、王红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职务。

二、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下简称“补选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补选张源先生、段习平先生、凌小晋先生、杜国扬先生、丁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林耀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候选人本人同意,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候选人就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了公开声明。

三、关于补选监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同意补选马勇先生、曹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和注册信息公开,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胜任独立董事职务,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度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2.上述补选董事、监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新任董事、监事将自独立投票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监事之前,公司原董事、监事将继续履行职责。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附件: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源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电子工程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步长电子工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董事。1996年12月任江苏百胜电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至今,2016年11月创立苏州步步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20年5月至今兼任亿通速运体育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段习平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留权,河海大学水文学及水资源专业博士毕业。曾任南昌工程學院教授,南昌百胜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昌泰通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昌凯胜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昌江西东易安电子有限公司,并担任监事会主席。
凌小晋先生: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南京光学仪器厂任职;1997年9月至今担任江苏方盛世纪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职务。
杜国扬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农业大学EMBA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山市小霸王电子工业公司南京分公司无锡支公司负责人,现任江苏百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兼任江苏小天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杭州江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标优美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丁戴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江苏百胜电子有限公司通讯事业部总经理,潍坊移动通信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区业务负责人,现任杭州沅祥祥科技有限公司总裁。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耀华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硕士。曾任中国银河金融期货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上海瑞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合伙人,上海瑞利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宁波亚铂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福建南平南孚电池有限公司董事。
三、监事候选人简历
马勇先生: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南京汽车制造厂会计、用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区财务总监,江苏百胜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苏州步步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曹明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江苏百胜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苏步步迈置业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4-070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4年12月4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下午2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许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候选人段习平,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候选人凌小晋,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候选人杜国扬,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候选人丁戴,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补选董事、监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候选人林耀华,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补选董事、监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2)。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4年12月25日(周三)在南京市鼓楼区集庆门大街270号苏宁新城慧谷E-06号楼4层4505室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2)。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4-069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4年12月9日,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经管理层审核后,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4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明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候选人曹明,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补选董事、监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三、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下简称“补选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补选张源先生、段习平先生、凌小晋先生、杜国扬先生、丁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林耀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候选人本人同意,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候选人就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了公开声明。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和注册信息公开,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胜任独立董事职务,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度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2.上述补选董事、监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新任董事、监事将自独立投票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监事之前,公司原董事、监事将继续履行职责。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4-071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4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9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明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候选人曹明,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大千生态关于补选董事、监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三、关于补选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下简称“补选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补选张源先生、段习平先生、凌小晋先生、杜国扬先生、丁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林耀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候选人本人同意,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和专业性,候选人就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了公开声明。
四、其他说明
1.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和注册信息公开,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胜任独立董事职务,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制度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2.上述补选董事、监事的议案将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新任董事、监事将自独立投票选举产生。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董事、监事之前,公司原董事、监事将继续履行职责。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4-077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9日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2月9日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2月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观山湖南街道高斯贝尔产业园综合楼1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中华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前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72人,代表股份1,477,8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841%。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276,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65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0人,代表股份1,201,4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18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69人,代表股份1,185,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9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69人,代表股份1,185,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94%。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表决了以下提案:
1.关于全资子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98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4828%;反对417,6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2594%;弃权7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577%。
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982,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8624%;反对125,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5845%;弃权77,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5531%。
表决结果:通过。
关联股东潍坊潍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刘中明 龙斌
3.结论性意见: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和会议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4-078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4年11月11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张华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华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截至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时,张华香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张华香女士已书面承诺将报名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接到张华香女士通知,张华香女士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136 证券简称:首创证券 公告编号:2024-043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5元(含税)
● 相关日期
一、实施日期
1.发放年度:2024年前三季度
2.分配对象:
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2,733,333,8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0,333,339.00元(含税)。
二、相关日期
权益登记日:2024年12月17日
除息日:2024年12月18日
三、相关日期
权益登记日:2024年12月17日
除息日:2024年12月18日
四、分配实施办法
除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权益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5.自行发放对象
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中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4临-40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30,111,5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58%)的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4,579,51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闽东电力”)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占公司5%以上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投集团”)《关于计划减持闽东电力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省投集团持有闽东电力股份30,111,565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比例6.58%),本次减持计划期限:2024年5月15日至2023年8月25日期间,省投集团合计减持闽东电力股份9,159,000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区间9.63-11.21元/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经营需要
2.股份来源:2017年通过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
3.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4,579,514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交易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18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公告编号:2024-035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将通过本次活动,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本次活动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围绕“沟通促信任,质量增信心,助力传递上市公司价值”主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说明会将于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17:00在“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
三、参会人员
参加本次说明会的公司人员包括:董事长韩金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贾松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谢先生、独立董事裴斐先生(如遇特殊状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会议开始前将做出相关说明)。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12日(星期四)下午14:30-17:00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公司将通过本次活动,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86001062
联系邮箱:ir@wulas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路演”网站(https://rs.p5w.net),或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全景路演”APP,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4临-40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30,111,5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58%)的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4,579,51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闽东电力”)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占公司5%以上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投集团”)《关于计划减持闽东电力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省投集团持有闽东电力股份30,111,565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比例6.58%),本次减持计划期限:2024年5月15日至2023年8月25日期间,省投集团合计减持闽东电力股份9,159,000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区间9.63-11.21元/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经营需要
2.股份来源:2017年通过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
3.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4,579,514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交易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24临-40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持有本公司股份30,111,56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58%)的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28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4,579,51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闽东电力”)于2024年12月9日收到占公司5%以上股东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省投集团”)《关于计划减持闽东电力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名称: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省投集团持有闽东电力股份30,111,565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比例6.58%),本次减持计划期限:2024年5月15日至2023年8月25日期间,省投集团合计减持闽东电力股份9,159,000股,占闽东电力总股本的2%,减持价格区间9.63-11.21元/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经营需要
2.股份来源:2017年通过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
3.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4,579,514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交易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期间: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3月28日

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4-072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2月2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别和届次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2024年12月25日 14:00点
召开地点:南京市鼓楼区集庆门大街270号苏宁新城慧谷E-06号楼4层4505室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2月25日至2024年12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股票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2.0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2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0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4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05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06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07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08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09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1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1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12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1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14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15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16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17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18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19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2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2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22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2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24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25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26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27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28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29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3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3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32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3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34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35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36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37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38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39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4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4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42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4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44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45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46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47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48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49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5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5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52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53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54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55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56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57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58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59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1)人
2.6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2.6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2.62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部分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2.63</		